

证券代码：301305

证券简称：朗坤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24-069

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源晓燕女士主持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武军先生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；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。

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全文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新增担保额度系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而提供的必要担保，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，有利于增强子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。本次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其审议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19 日